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该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

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267 人，其中 6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金春股份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晓奇，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华盛锂电、金禾实业、兴业股份、金春股份、富士莱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亚，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建研设计（301167.SZ）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王蒙，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国力股份（688103）、华塑股份（600935）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黄晓奇、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亚、项目质量复核人王蒙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通过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相关情况进行审查，认为其具备长期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长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其诚信记录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意见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